

# 中央選舉委員會新聞稿

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23 日（星期四）

【     】中央選舉委員會 23 日表示，有關高雄市議員黃紹庭究否已於就職高雄市議員前喪失或辦理放棄美國國籍一案，因其相關之客觀舉證責任，歸屬於當事人，目前該會正依據當事人的請求協助，調查相關事證中，調查之相關資料將提該會委員會議討論。

中選會表示，黃紹庭的雙重國籍案，曾經該會委員會議 2 次討論，會中並作成決議，即「黃紹庭究否已於就職高雄市議員前喪失或辦理放棄美國國籍之客觀舉證責任，歸屬於當事人。」。換言之，倘無從證明本案待證事項時，黃紹庭將負擔不利的效果。

中選會說，黃紹庭固須自行提出其已喪失美國國籍之證明，惟依據行政程序法，可請求行政機關協助調查。據此，黃紹庭已向該會提出辦理放棄或喪失美國國籍之相關日期之主張及論據資料，請求並授權該會協助向美方查證。中選會並強調，該會已依法發文進行相關事證之協查中，尚無拖延的情形。

中選會指出，該會將會把黃紹庭當事人所提出的資料，連同該會協查的結果，一併提出至該會委員會議議決。